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股票简称：东方园林

编号：2010-041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7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7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森根国际 3B3 层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巧女女士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
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》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二、审议通过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-6 月财务报告》；

《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-6 月财务报告》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（预案）》；

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公司2010年1-6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89,402,293.97元，其中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9,790,379.90元，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200,064,376.99元，减去本期支付的普通股股利15,024,390.00元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4,830,366.89元。

公司拟以2010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7512.195万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，并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股利15,024,390.00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拟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需对《公司章程》作出相应修改。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12.195万元；

拟修改为：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24.39万元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 2010 年 8 月 16 日上午 10 点召开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有关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